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  
**及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对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计划：实际控制人、董事和副总经理毛丽萍女士，以及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拟以大宗交易方式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434,993.00 股（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实施；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实施。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本次拟减持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数据以四舍五入方式计算）。

公司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毛澄宇先生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 1,674,200.00 股，持股变动比例已达公司总股本 1.46%；毛丽萍女士及毛澄宇先生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 3,434,993.00 股，减持计划

已实施完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 股东减持比例达到 1%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 1,674,200.00 股，持股变动比例已达公司总股本 1.4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毛澄宇			
住所		北京市中关村北大街 123 号科方创业孵化器大楼*房间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6 月 23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			
股票简称	欣锐科技	股票代码		300745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A 股		167.42		1.46	
合 计		167.42		1.4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毛丽萍	合计持有股份	2,225,419.00	1.94%	1,725,419.00	1.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6,355.00	0.49%	56,355.00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9,064.00	1.46%	1,669,064.00	1.46%

毛澄宇	合计持有股份	2,035,193.00	1.78%	360,993.00	0.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35,193.00	1.78%	360,993.00	0.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减持预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的股份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二、 股东减持计划完毕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

3,434,993.00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累计持股变动比例已达公司总股本 2.9976%，具体情况如下：

1、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毛丽萍	253,100.00	0.22%	23.09	2021/6/18	集中竞价
	246,900.00	0.22%	23.34	2021/6/21	集中竞价
毛澄宇	411,000.00	0.36%	19.45	2021/6/22	大宗交易
	488,800.00	0.43%	23.47	2021/6/22	集中竞价
	154,300.00	0.13%	22.83	2021/6/23	集中竞价
	514,100.00	0.45%	19.45	2021/6/23	大宗交易
	1,005,800.00	0.88%	20.01	2021/6/28	大宗交易
	360,900.00	0.31%	20.38	2021/6/29	大宗交易
	93.00	0.00%	22.96	2021/6/30	集中竞价
<b>合计</b>	<b>3,434,993.00</b>	<b>3.00%</b>		-	

备注：上述比例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毛丽萍	合计持有股份	2,225,419.00	1.94%	1,725,419.00	1.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6,355.00	0.49%	56,355.00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9,064.00	1.46%	1,669,064.00	1.46%
毛澄宇	合计持有股份	2,934,993.00	2.56%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34,993.00	2.56%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备注：

1、上述比例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壬华先生，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奇斯泰科技有限

公司、深圳市鑫奇迪科技有限公司本次未减持。

### 三、 其他相关说明

1、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及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截至2021年6月23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累计持股变动比例已达公司总股本1.80%。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上述减持主体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承诺进行了预披露,截止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不违反减持主体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四、 备查文件

实际控制人毛丽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毛澄宇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告知函》、《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